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7月8日上午9:00，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宠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6月26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邵忠礼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 002891
债券代码: 128054

证券简称: 中宠股份
债券简称: 中宠转债

公告编号: 2020-083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公司制定的《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公司拟定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9日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7月8日下午2:00，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宠股份”）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6月26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

证券代码: 002891
债券代码: 128054

证券简称: 中宠股份
债券简称: 中宠转债

公告编号: 2020-084

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邵雷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对本次监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7月9日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定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3、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7月24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7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0年7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现场会议允许出席当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莱山区飞龙路8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上的相关文件。
以上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大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0年7月23日，上午0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
山东省烟台莱山区飞龙路88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委托受托人持授权委托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7月23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关于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

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史宇、侯煜玮
联系电话：0535-6726968
传 真：0535-6727161
地 址：山东省烟台莱山区飞龙路88号
邮 编：264003
2、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票的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891”，投票简称为“中宠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7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证券代码: 002891
债券代码: 128054

证券简称: 中宠股份
债券简称: 中宠转债

公告编号: 2020-086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宠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三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宠转债”已停止交易
2、“中宠转债”停止转股日：2020年7月15日。
3、“中宠转债”赎回资金到账日：2020年7月14日。
4、“中宠转债”赎回日期：2020年7月15日。
5、“中宠转债”赎回价格：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6%，且当期利息含税）。
6、发行人（公司）赎回资金到账日：2020年7月20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7月22日。
8、“中宠转债”持有人持有的“中宠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截至2020年7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7月14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还有4个交易日，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7月14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可转债将“按照100.25元/张的价格赎回”。因“中宠转债”赎回价格与停止交易前的市场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特提醒“中宠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中宠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841号”文核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中宠股份”）于2019年2月15日公开发行了1,942,4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9,424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1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宠转债”，债券代码“128054”。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中宠转债”自2019年8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7.97元/股。
2019年5月30日，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宠转债的转股价格

由37.97元/股调整为22.28元/股。2020年5月22日，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宠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2.28元/股调整为22.22元/股。
公司A股股票（股票代码：002891）自2020年4月17日至2020年6月2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中宠转债”当期转股价格（4月17日至5月21日转股价格为22.28元/股，5月22日至6月2日转股价格为22.22元/股），每股130%（即分别为28.96元/股、28.89元/股），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6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中宠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中宠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中宠转债”。
2、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满足下列任一条件时可转换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提前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赎回价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外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和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中宠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5元/张。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为当期应计利息；
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元/张；
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0.6%；
t：为计息天数；从上一个起息日（2020年2月15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0年7月15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 IA=B×i×t÷365=100×0.6%×151/365=0.25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25=100.25元/张
对于持有“中宠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0元；对于持有“中宠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暂免征企业债券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5元；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提前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赎回价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外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即2020年6月3日至6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三次赎回实施公告，通告“中宠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0年7月15日为“中宠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7月1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中宠转债”。自2020年7月15日起，“中宠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中宠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自2020年7月22日为赎回款到达“中宠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中宠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中宠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4)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9日

证券代码: 002776

证券简称: 柏堡龙

公告编号: 2020-019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7,989,1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8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提示：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港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是否适用33%或20%税率）、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342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给予基金分红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给予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76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8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15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7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7月15日通过证券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5、咨询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分公司
咨询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田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
咨询联系人：江伟荣、刘志伟
咨询电话：0663-2769899
传真电话：0663-2678887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 002352

证券简称: 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 2020-070

债券代码: 128080

债券简称: 顺丰转债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顺丰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二次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903号”文核准，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公开发行了5,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8亿元，期限六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9]786号”文同意，“顺丰转债”于2019年12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并于2020年5月22日进入转股期，转股起始日为2020年5月22日至2025年11月18日。
根据《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顺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0.41元/股，2020年4月24日，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顺丰转债”的转股价格为40.41元/股，当期转股价格为40.14元/股。2020年6月19日，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顺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14元/股调整为40.15元/股。最近有效转股价格为40.15元/股。
2020年7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顺丰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顺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和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顺丰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5元/张。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和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顺丰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5元/张。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外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即202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发布三次赎回公告，通告“顺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0年8月4日为赎回款到达“顺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顺丰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顺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3)自2020年8月11日为赎回款到账“顺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顺丰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顺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4)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咨询机构：中国证券服务部
2、咨询电话：0755-3695338
3、传真：0755-36646688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 002797

证券简称: 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 2020-06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规则》（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20年6月主要财务数据：

1、披露范围：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及境内全资证券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
2、相关数据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第一创业及一创投行2020年6月主要财务数据表

证券代码: 002797

证券简称: 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 2020-06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换股情况概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昕宇”）于2017年12月7日发行了华熙昕宇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简称：17华熙E1，债券代码：1117109）。本次可交换发行规模5亿元，存续期限为6年，附第3年末华熙昕宇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披露的《关于第一创业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1）。
2020年5月7日，本公司接到华熙昕宇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后的告知函》，获悉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次可交换于2019年5月13日起进入换股期，换股期自2019年5月13日起至2023年12月4日止（若触发赎回条款，本次可交换的换股期或提前缩短）。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披露的《关于第一创业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2020年7月8日，本公司接到华熙昕宇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的告知函》，获悉于2020年7月7日，本次可交换持有人已实施换股39,808,9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4%。现将有关换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换股情况
1、本次换股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转让方式 本次换股日期 换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华熙昕宇 17华熙E1 2020年7月7日 39,808,917 1.14%

2、本次换股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 002797

证券简称: 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 2020-065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7月3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昕宇”）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获悉华熙昕宇已实施完成本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中的减持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本公司股份29,857,62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85%。本公司于2020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2020年7月8日，本公司接到华熙昕宇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的告知函》，获悉华熙昕宇于2017年12月7日发行的华熙昕宇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于2020年7月7日实施换股，换股数量达39,808,9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4%。
一、换股情况
1、本次换股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转让方式 本次换股日期 换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华熙昕宇 17华熙E1 2020年7月7日 39,808,917 1.14%

2、本次换股前后持股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华熙昕宇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内大街100号1001室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1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2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3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4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5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6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7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8.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89.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0.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1.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2.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3.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4.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5.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简称 002797
97.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一创业 股票